



##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结算水表争议检定业务受理单

年 月 日

编号

户名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水表口径		用户号	
				区段号	
经办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			
注 意 事 项 及 提 示	<p>1、水表检定的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处理因计量器具准确度所引起的纠纷，以国家计量基准器具或者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器具检定的数据为准。</p> <p>2、水表检定机构的选择：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水表检定由具备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器具的机构实施，成都市该机构为“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一旦确定，双方约定认可其检定结果；客户亦可自行选择具有检定资质的计量监督检定部门，在经过与我司协商同意后，双方约定认可其检定结果。</p> <p>3、水表检定费用：由拆装表工时费和水表检定费构成。客户申请检定水表需预缴拆装表工时费。</p> <p>4、水表检定结果处置：若水表示值检定结果为“合格”，则由客户向水表检定机构支付水表检定费，我司不退还客户预缴的拆装表工时费，同时客户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我司缴清水费。若水表示值检定结果为“不合格”，则由我司向水表检定机构支付水表检定费，并退还客户预缴的拆装表工时费。若示值检定结果中常用流量示值范围超过+2%，则退还客户最近三个查表周期的水费差额，客户需持水表检定机构出具的水表检定结果到客户服务大厅办理退费手续。</p> <p>5、检定结果报告的异议期限为15天，过期视为客户无异议，认同检定结果。客户应按照合同约定按照足额向供水人缴清水费。</p> <p>6、客户在异议期限内对检定结果报告提出异议的，可申请重新检定或向“成都市技术监督局”申请仲裁检定。自来水公司积极配合，费用由责任方承担，第二次检定或仲裁检定最终检定。</p>				
<p>客户申明：保证所提供的资料 and 情况属实，确认已阅读及同意本单内容。</p>					
<p>申请人（经办人）签名：</p>			<p>业务受理人签名：</p>		
<p>申请单位盖章：</p>			<p>业务受理电话：</p>		

## 贸易结算水表争议检定业务办理所需资料

1、客户名为单位的需提供以下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单位授权经办人办理水表争议检定手续的《授权委托书》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导致的法律风险

2、客户名为自然人的需提供以下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住户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上的名字应与我公司数据库户名一致）	证明客户申请水表争议检定主体的合法性
2	若有代办人的，应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客户同意代办人申请水表争议检定的《授权委托书》	避免因代办人身份不明确导致的法律风险
3	客户为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还需提供户口簿复印件及监护人同意未成年人申请水表争议检定的书面说明	证明未成年人与监护人的合法关系及监护人对未成年人民事行为的合法追认

3、客户名已注销或无法查找，由住户自行管理的需提供以下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住户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上的地址应与表位地址一致）	证明客户申请水表争议检定主体的合法性
2	住户的身份证复印件与表位地址不一致的，应提供当地社区、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客户使用该水表的书面材料或房屋所有权证	证明住户使用被检定水表用水的合法行为
3	若有代办人的，应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住户同意代办人申请水表争议检定的《授权委托书》	避免因代办人身份不明确导致的法律风险

4、客户名为单位，该单位已注销或无法查找，由物业管理企业代为管理的需提供以下资料：

序号	资料内容	资料用途
1	经工商管理部门年检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证明物管企业能够对外承担法律责任
2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单位授权经办人办理水表争议检定手续的《授权委托书》	避免因经办人身份不明确导致的法律风险
3	小区业主委员会同意物业管理企业申请水表争议检定的书面材料或与住户签订的物业管理服务协议	证明小区业主认可物业管理企业代为办理水表争议检定业务